



事宜：關於立法會吳國昌議員提出之書面質詢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社會工作局、環境保護局及本司轄下治安警察局之意見，本辦對立法會 2016 年 12 月 13 日第 1105/E872/V/GPAL/2016 號函轉來吳國昌議員於 2016 年 12 月 12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6 年 12 月 15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統合回覆如下：

就質詢第一點關於本澳酒店“發財巴”離境後在所謂“三不管”地帶調頭再入境本澳的事宜，根據行政長官於 2015 年 12 月 20 日透過第 128/2015 號行政長官公告所公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令第 665 號的規定，澳門與廣東省珠海市邊界之間的關閘澳門邊檢大樓段，即澳門關閘以北至珠海邊防檢查站原旗樓之間用於興建澳門新邊檢大樓配套設施的地段，劃歸澳門特別行政區管轄。由此可見，質詢中提及的所謂“三不管”地帶已明確歸屬內地管轄區域。儘管質詢事宜完全屬於內地管轄範圍，且涉及內地政府的決策層面，但保安當局一直透過現有的恆常溝通機制向內地權限部門反映有關事宜，希望內地政府能夠調整其現時機動車輛出入境的政策。

針對澳門惰性拆建物料問題，為緩減處置壓力，特區政府根據《粵澳環保合作框架協議》，正與內地部門協商簽署《澳門惰性拆建物料在內地海域處置管理實施方案》，藉此建立長效監管機制，同時正落實在內地的具體接收地點及推進澳門的硬件建設，爭取 2017 年先開展建築廢料堆填區地質改良工程，力爭惰性拆建物料跨區再利用項目在 2019 年正式投入運作。

就廢舊車輛問題，由於廢舊車輛跨區轉移處置屬先行先試的項目，並無先例可循，為確保跨區運輸過程安全穩妥，以及符合內地監管部門之要求，粵澳政府雙方正就項目的實施操作及監管要求進行協調，將爭取盡快推進有關項目。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

安老事務方面，特區政府一直為長者構建長遠而全面的養老保障體系，並採取“本地為主、內地為輔”的基本政策，為居民發展長者院舍服務。在尋求購置橫琴地段建設澳人高端養老院舍社區的工作進展上，珠海與澳門已就於橫琴推進兩地社會服務領域合作項目，包括養老合作項目的可行性開展了前期討論，並將“跟進內地建院的各項籌劃工作”的項目措施，列入《澳門特別行政區養老保障機制及 2016 至 2025 年長者服務十年行動計劃》之內。然而，在橫琴建設高端養老院舍，涉及複雜的法律及實際操作問題，尤其是橫琴用地需要透過有償方式取得，對於相關的計價和方式等問題，雙方仍須繼續進行務實、嚴謹的研究和探討。

與此同時，特區政府將繼續積極在本澳拓展護老和安老院舍服務名額，按照目前至 2018 年已經落實的設施規劃，將增加 700 個安老院舍宿位，以滿足長者對院舍服務的需求。

就質詢第二點及第三點，特區政府與內地相關部門一向保持良好的合作溝通。就上述事宜，特區政府及有關部門根據《粵澳合作框架協議》，以及透過不同的溝通協調機制，與內地對口部門共同商討，相關具跨域性的問題正逐步透過措施予以解決，並取得了進展，反映當前兩地的工作機制行之有效。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主任

張玉英

2016 年 3 月 10 日